

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

决议公告

(2009 年 1 月 9 日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09 年 1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2009 年 1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董事会 13 位成员全部参加了会议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了通知中所列议题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1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关于扩大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；

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给本公司新颁发的《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》(编号为 A1054044010601)，公司向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报送的“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承包资质”增项申请获得了核准，因此公司经营范围应相应扩大。

扩大后的经营范围是：水利水电工程、公路工程、市政工程、房屋建筑工程、机电安装工程、地基与基础工程、城市轨道交通工程、建筑装修装饰工程、隧道工程、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、航道工程施工以及固定式、移动式启闭机等制造安装，水电开发、投资实业项目、对外投资、工程机械销售。

承包境外水利水电、房屋建筑、公路、市政公用、机电安装、地基与基础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；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、材料出口；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。

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。

起重机械制造、安装、维修、改造。

二、以 1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。

由于本公司施工资质增项的原因，公司的经营范围扩大，公司章程的有关条



证券代码：002060 证券简称：粤水电 公告编号：临 2009-003

款要作相应修改，修改的内容见本公告附件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。

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）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 00 九年一月九日



附：

公司章程修正案

原公司章程第十三条“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水利水电工程、公路工程、市政工程、房屋建筑工程、机电安装工程、地基与基础工程、建筑装修装饰工程、隧道工程、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、航道工程施工以及固定式、移动式启闭机等制造安装，水电开发、投资实业项目、对外投资、工程机械销售。

承包境外水利水电、房屋建筑、公路、市政公用、机电安装、地基与基础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；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、材料出口；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。

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。

起重机械制造、安装、维修、改造。”

现修改为：“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水利水电工程、公路工程、市政工程、房屋建筑工程、机电安装工程、地基与基础工程、城市轨道交通工程、建筑装修装饰工程、隧道工程、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、航道工程施工以及固定式、移动式启闭机等制造安装，水电开发、投资实业项目、对外投资、工程机械销售。

承包境外水利水电、房屋建筑、公路、市政公用、机电安装、地基与基础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；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、材料出口；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。

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。

起重机械制造、安装、维修、改造。”